（上接B098版）

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要求，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就本次交易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本次交易完成后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及公司拟采取的相关措施说明如下：

一、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审阅报告》（天职业字[2024]2537号），假设本次交易已于2022年1月1日完成，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营业收入	269,727.68	277,274.22	316,835.35	324,206.10
营业利润	9,565.72	24,200.91	8,978.60	19,083.11
净利润	8,740.78	21,232.49	8,628.32	17,509.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55.21	20,946.93	8,359.34	17,240.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89	0.42	0.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89	0.42	0.72

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每股收益得到增厚，不存在导致摊薄上市公司当期每股收益的情形。本次交易有助于提高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保护交易各方及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交易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若未来凤阳硅谷智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阳硅谷”）经营效益不及预期，上市公司每股收益可能存在下降的风险，上市公司承诺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一）加强对标的资产的整合管理，提高上市公司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持有凤阳硅谷100%股权。上市公司将积极加强资产整合，专注于主营业务发展，不断强化管理水平，提高标的资产未来长期盈利能力，为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提供坚实保障。

（二）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及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决策，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保护公司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同时，上市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企业经营管理，提高上市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上市公司运营成本，全面有效地控制上市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经营效率。

（三）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现金分红政策的具体内容、利润分配形式等，重视提高现金分红水平，提升对股东的回报。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严格执行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继续实行可持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并结合上市公司实际情况和投资者意愿，广泛听取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

（四）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和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为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本人承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承诺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公司/本人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为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以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本人承诺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将切实履行前述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赔偿责任。”

三、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应对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董事会对公司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分析及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等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6日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4-011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交易涉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玛顿”、“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苓达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苓达”）、盐城达菱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盐城达菱”）持有的凤阳硅谷智能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一、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上市公司拟通过向上海苓达、盐城达菱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凤阳硅谷100%股权。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比例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出资额	比例	出资额	比例
上海苓达	8,500.00	84.07%	8,500.00	84.07%	-	-
盐城达菱	1,610.15	15.93%	93.63	0.93%	1,516.52	15.00%
合计	10,110.15	100.00%	8,593.63	85.00%	1,516.52	15.00%

上市公司本次交易现金对价的资金来源为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或自筹资金。在募集配套资金到位之前，上市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支付，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

（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1、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以询价的方式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机构投资者。该等特定投资者均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2、募集配套资金的金额及用途

本次交易中，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81,187.95万元，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支付现金对价	18,749.97	18,749.97
2	≤1.6mm超薄光伏玻璃建设项目	33,094.22	28,094.00
3	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	10,372.95	10,157.40
4	钙钛矿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9,474.20	15,070.00
5	年产60万吨光伏石英砂加工提纯建设项目	10,213.41	9,116.58
	合计	91,904.75	81,187.95

在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前，上市公司可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实际情况以自筹的资金择机先行用于上述募集配套资金用途，待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如上市公司未能成功实施募集配套资金或实际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小于募集配套资金用途的资金需求量，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资金缺口。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配套资金净额，并根据募集配套资金用途的实际需求，对上述募集配套资金用途的资金投入顺序、金额及具体方式等事项进行适当调整。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根据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作价及上市公司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在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况下，交易前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常州亚玛顿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7,380,200	33.85%	67,380,200	28.01%
林金锡	568,500	0.29%	568,500	0.24%
上海苓达	-	-	41,051,721	17.06%
盐城达菱	-	-	452,196	0.19%
小计	67,948,700	34.14%	109,452,617	45.50%
深创投红土股权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创投制造业转型升级新材料基金（有限合伙）	19,531,250	9.81%	19,531,250	8.12%
林金坤	10,449,000	5.25%	10,449,000	4.34%
其他社会公众股	101,133,550	50.80%	101,133,550	42.04%
合计	199,062,500	100.00%	240,566,417	100.00%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常州亚玛顿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林金锡、林金汉，控制比例为45.50%。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其他事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上市公司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信息详见《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等。

四、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程序

本次交易实施前尚需取得有关批准，取得批准前本次交易不得实施。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批准情况列示如下：

1、本次交易正式方案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豁免上海苓达、盐城达菱因本次交易涉及的要约收购义务；

3、本次交易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4、其他可能涉及的审批事项。

本次交易在取得上述决策和审批前不得实施本次交易方案。上述各项决策和审批能否顺利完成以及完成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6日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4-012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组报告书暨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上海苓达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盐城达菱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凤阳硅谷智能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上简称“本次交易”）。

2023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在指定媒体刊登了相关公告。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

2024年2月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首次披露重组事项至召开相关股东大会前，如该重组事项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公司应当暂停本次重组进程，不得将重组事项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以及就本次重组可能被终止等情况进行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4-013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对公司截至2023年9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95号）核准，公司2021年6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9,062,500.00股，发行价为25.6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12,000,000.00元，余额为人民币988,000,000.00元，另外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853,316.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6,146,684.00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1年6月4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21]32613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3年9月30日，具体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	余额
江苏银行常州天宁支行	80700188000132616	391,300,000.00	6,292,918.94
江南银行天宁支行	1123300000009495	164,394,000.00	57,882,174.37
苏州银行常州分行	51683100000969	133,810,000.00	74,684,745.30
民生银行新北支行	632946390	30,690,000.00	6.73
工商银行经开区支行	1105020229088888090	267,806,000.00	0.00
合计		988,000,000.00	138,859,845.34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存入定期存款户：存放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存款期限	到期日	利率
江南天宁支行	1123600000023664	20,000,000.00	三个月	2023/10/23	1.32%或2.5%或2.6%
江南天宁支行	1123800000023432	10,000,000.00	三个月	2023/11/1	1.32-2.8%
江南天宁支行	1123100000022600	10,000,000.00	半年	2023/11/23	1.56-3.2%
江南天宁支行	1123100000023751	30,000,000.00	半年	2024/3/1	1.56-3%
苏州银行常州分行	52588400000421	30,000,000.00	半年	2023/11/4	1.9-3.1%
苏州银行常州分行	52904500000428	10,000,000.00	三个月	2023/11/22	1.7%或2.7%或2.8%
江苏天宁支行	80700181000191554	30,000,000.00	三个月	2023/10/12	1.2-3.11%
江苏天宁支行	80700181000192366	30,000,000.00	三个月	2023/11/3	1.2-3.01%
江苏天宁支行	80700181000193849	10,000,000.00	半年	2023/11/23	1.2-3.01%
江苏天宁支行	80700181000195473	10,000,000.00	三个月	2023/12/20	1.2-2.91%
合计		190,000,000.00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说明

公司招股说明书承诺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增加公司资本金，扩展相关业务。募集资金截至2023年9月30日实际使用情况与招股说明书承诺一致。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2023年9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3年9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或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与期限范围内募集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21年7月起，公司及分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工行经开区支行”）、江南农村商业银行天宁支行（以下简称“江南银行天宁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常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南京分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以下简称“苏州银行常州分行”）签署了购买结构性存款或理财产品的相关协议。

（五）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3年9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余额为328,859,845.34元（包括尚未赎回的银行理财产品190,000,000.00元），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33.35%。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大尺寸、高功率超薄光伏玻璃智能化深加工技改项目、BIPV 防眩光镀膜玻璃智能化深加工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3年12月，截至2023年9月30日项目尚未完成，无需比较项目实现效益情况。研发中心扩建项目旨在提升公司综合研发实力，为实现公司长远发展目标提供技术保障，因此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补充流动资金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升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情况

截至2023年9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截至2023年9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年度报告已披露信息的比较

本公司已将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截至2023年9月30日各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有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六日

附件1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3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1,000,000,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682,738,021.17
募集资金净额：986,146,684.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020年使用：44,310,514.54　2021年使用：428,936,466.20　2022年使用：124,490,792.67　2023年1-9月使用：85,000,247.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含存款利息）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含存款利息）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大尺寸、高功率超薄光伏玻璃智能化深加工建设项目	大尺寸、高功率超薄光伏玻璃智能化深加工建设项目	391,300,000.00	391,300,000.00	314,388,845.02	391,300,000.00	391,300,000.00	314,388,845.02	-76,911,154.98	2023.09
2	大尺寸、高功率超薄光伏玻璃智能化深加工技改项目	大尺寸、高功率超薄光伏玻璃智能化深加工技改项目	164,394,000.00	164,394,000.00	45,819,946.22	164,394,000.00	164,394,000.00	45,819,946.22	-118,574,053.78	2023.12
3	BIPV 防眩光镀膜玻璃智能化深加工建设项目	BIPV 防眩光镀膜玻璃智能化深加工建设项目	133,810,000.00	133,810,000.00	25,465,578.13	133,810,000.00	133,810,000.00	25,465,578.13	-108,344,421.87	2023.12
4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30,690,000.00	30,690,000.00	31,110,967.80	30,690,000.00	30,690,000.00	31,110,967.80	420,967.80	2023.12
5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79,806,000.00	265,952,684.00	265,952,684.00	279,806,000.00	265,952,684.00	265,952,684.00		
	合计		1,000,000,000.00	986,146,684.00	682,738,021.17	1,000,000,000.00	986,146,684.00	682,738,021.17	-303,408,662.83	

附件2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3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1年	2022年	2023年1-9月		
1	大尺寸、高功率超薄光伏玻璃智能化深加工建设项目	100%	本项目总投资51,334.39万元，预计投资动态回收期（所得税后）为6.53年，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为21.58%。	39,056,614.62	122,421,295.57	99,408,340.69	260,886,250.88	注1
2	大尺寸、高功率超薄光伏玻璃智能化深加工技改项目	不适用	本项目总投资18,960.10万元，预计投资动态回收期（所得税后）为5.78年，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为26.81%。					注2
3	BIPV 防眩光镀膜玻璃智能化深加工建设项目	不适用	本项目总投资17,454.46万元，预计投资动态回收期（所得税后）为4.01年，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为47.96%。					注2
4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本项目总投资7,053.14万元					注2
5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无承诺效益					注3
	合计			39,056,614.62	122,421,295.57	99,408,340.69	260,886,250.88	

注1：大尺寸、高功率超薄光伏玻璃智能化深加工建设项目2021年实现净利润39,056,614.62元，2022年实现净利润122,421,295.57元，2023年 1-9月实现净利润99,408,340.69元，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260,886,250.88元，达到本公司对该项目的预期承诺。

注2：大尺寸、高功率超薄光伏玻璃智能化深加工技改项目、BIPV 防眩光镀膜玻璃智能化深加工建设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3年12月，截至2023年9月30日项目尚未完成，无需比较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注3：补充流动资金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升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3-049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10,748,276.07	23.91%	2,697,276,823.98	18.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530,522.78	181.26%	84,552,144.86	4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077,808.73	210.16%	68,506,395.97	7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86,415,673.95	669.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200.00%	0.44	4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200.00%	0.44	4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	0.90%	2.60%	0.8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482,459,942.71	5,002,235,042.98	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237,579,459.63	3,227,568,273.11	0.3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12.99	-5,749,333.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57,877.40	8,602,324.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001,321.53	17,453,949.0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10,192.44	-2,038,152.1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92,079.45	2,223,039.51	
合计	9,452,714.05	16,045,748.8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

1、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42.5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募投项目以及“大尺寸显示光学贴合生产线项目一期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2、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137.4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募投项目及子公司项目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3、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42.97%，主要原因系报告期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的采购款项增加所致。

4、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30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预收土地租金所致。

5、合同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86.61%，主要原因系报告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6、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92.56%，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支付了上期计提的奖金所致。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19.24%，主要原因系租赁负债和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重分类到该科目所致。

8、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83.9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预收货款减少，预收货款中包含的税费减少所致。

9、长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118.0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大尺寸显示光学贴合生产线一期项目”新增项目贷款所致。

10、预计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80.3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支付了电站项目技术服务费所致。

11、其他综合收益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93.78%，主要原因系外币折算差异所致。

（二）利润表

1、其他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35.8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2、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78.04%，主要原因系报告期逾期应收账款收回所致。

3、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753.5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4、营业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40.66%，主要原因系随着安徽分公司深加工项目产能的快速释放及凤阳硅谷稳定的原片供应，超薄光伏玻璃产量和销量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同时，随着安徽深加工产线的产量以及成品率不断提升，生产成本进一步下降，从而带动公司利润增长所致。

5、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445.8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赔偿收入增加所致。

6、利润总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44.5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7、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85.92%，主要原因系本期利润总额、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8、净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42.2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669.8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销售收入增长，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81.47%，主要原因系随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陆续用于募投项目的建设，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较少，以及子公司项目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319.0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012.5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大幅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0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常州亚玛顿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85%	67,380,200.00		质押	40,000,000.00
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创投制造业转型升级新材料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9.81%	19,531,250.00			
林金坤	境内自然人	5.25%	10,449,000.00		冻结	10,449,000.00
冯世涛	境内自然人	1.12%	2,230,300.00			
邹存波	境内自然人	0.52%	1,035,200.00			
郑健生	境内自然人	0.44%	872,800.00			
陆晓奕	境内自然人	0.43%	851,706.00			
吴文财	境内自然人	0.40%	791,800.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1%	607,200.00			
赵生文	境内自然人	0.30%	596,0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常州亚玛顿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7,380,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7,380,200.00
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创投制造业转型升级新材料基金（有限合伙）	19,531,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531,250.00
林金坤	10,44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49,000.00
冯世涛	2,230,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0,300.00
邹存波	1,03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5,200.00
郑健生	87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72,800.00
陆晓奕	851,706.00	人民币普通股	851,706.00
吴文财	791,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1,800.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7,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7,200.00
赵生文	59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6,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常州亚玛顿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之实际控制人林金锡先生、林金汉先生与林金坤先生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陆晓奕通过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700,000股；股东赵生文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596,000股；股东郑健生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511,500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6,299,922.84	752,820,530.2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8,657,582.02	620,256,894.6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3,755,428.61	366,042,340.31
应收账款	770,341,324.72	651,690,465.36
应收款项融资	337,814,213.89	283,562,606.14
预付款项	40,294,187.67	54,242,199.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3,003,299.49	32,519,582.15
其中：应收利息	7,460,866.40	3,675,179.17
应收股利		1,799,6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4,113,451.03	185,436,018.27
合同资产		11,888.2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5,686,851.73	65,853,513.01
流动资产合计	3,409,966,262.00	3,012,436,038.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5,188,727.05	32,025,060.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548,082.44	55,548,082.4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30,092,288.80	1,258,432,619.40
在建工程	354,797,867.68	248,843,425.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0,362,485.90	131,382,100.87
无形资产	141,768,305.30	144,824,689.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3,579,575.59	35,244,26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320,018.48	67,566,160.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836,329.47	15,932,604.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72,493,680.71	1,989,799,004.89
资产总计	5,482,459,942.71	5,002,235,042.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9,179,041.10	421,418,063.2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64,118,719.38	324,627,902.32
应付账款	595,833,441.99	555,563,229.69
预收款项	400,000.00	100,000.00
合同负债	32,729,186.85	17,538,505.7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40,144.44	5,912,969.20
应交税费	6,527,516.54	7,823,477.20
其他应付款	23,984,964.87	23,914,189.5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908,161.57	21,727,044.55
其他流动负债	75,841.32	473,512.85
流动负债合计	1,679,197,018.06	1,379,098,894.4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53,787,068.79	162,262,898.6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3,942,861.14	115,752,385.4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15,564.02	14,865,707.60
递延收益	52,836,063.04	59,057,559.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563,116.51	21,296,150.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2,044,673.50	373,234,701.09
负债合计	2,211,241,691.56	1,752,333,595.5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9,062,500.00	199,062,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32,013,152.45	2,432,013,152.45
减：库存股	172,462,213.44	133,762,437.36
其他综合收益	-183,922.42	-2,955,242.7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3,606,890.57	84,833,252.5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85,543,052.47	648,377,048.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37,579,459.63	3,227,568,273.11
少数股东权益	33,638,791.52	22,333,174.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71,218,251.15	3,249,901,447.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82,459,942.71	5,002,235,042.98

法定代表人：林金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芹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芹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697,276,823.98	2,285,077,800.84
其中：营业收入	2,697,276,823.98	2,285,077,800.8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21,121,914.72	2,240,860,231.98
其中：营业成本	2,484,516,171.39	2,112,248,330.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253,786.90	10,943,022.78
销售费用	4,410,041.93	3,434,034.40
管理费用	43,641,343.27	43,249,963.84
研发费用	68,308,725.68	62,687,124.89
财务费用	7,991,845.55	8,297,755.13
其中：利息费用	20,940,362.24	15,125,029.51
利息收入	8,970,321.88	4,353,425.25
加：其他收益	8,641,819.13	6,359,976.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617,615.09	19,593,312.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63,666.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829,775.3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1,532.43	-3,012,652.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12,925.52	491,578.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82,676.64	354,198.5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657,208.89	68,003,982.27
加：营业外收入	797,473.75	146,088.07
减：营业外支出	2,702,282.71	3,309,603.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752,399.93	64,840,467.29
减：所得税费用	6,344,637.91	3,412,641.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407,762.02	61,427,826.0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407,762.02	61,427,826.0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552,144.86	59,174,196.2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855,617.16	2,253,629.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71,320.34	532,971.5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71,320.34	532,971.5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71,320.34	532,971.5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71,320.34	532,971.58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179,082.36	61,960,797.6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7,323,465.20	59,707,167.8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55,617.16	2,253,629.8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4	0.3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4	0.30

法定代表人：林金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芹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芹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72,234,778.07	1,294,112,105.8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299,576.05	29,840,245.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28,154.88	15,801,819.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5,262,509.00	1,339,754,170.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95,023,635.09	1,227,550,537.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164,138.32	126,153,646.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968,004.24	21,526,915.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691,067.40	32,335,943.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8,846,835.05	1,407,567,042.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415,673.95	-67,812,872.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40,146,000.00	1,670,845,711.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232,626.50	25,680,987.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0,123.49	1,678,694.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56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4,547.88	-557,428.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1,533,297.87	1,701,207,964.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0,497,300.85	145,702,063.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92,000,000.00	1,380,955,711.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60,146.02	4,828,425.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9,257,446.87	1,531,486,200.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724,149.00	169,721,764.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4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2,280,144.00	370,626,132.0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0,730,144.00	370,626,132.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2,833,015.00	395,491,804.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885,505.24	26,933,033.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99,776.08	44,195,505.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418,296.32	466,620,342.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311,847.68	-95,994,210.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15,445.95	-171,912.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318,818.58	5,742,768.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5,568,360.03	541,528,024.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6,887,178.61	547,270,792.90

（二）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公司自2023年1月1日（“首次执行日”）起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年初合并报表相关项目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	2023年1月1日新准则下金额	2022年12月31日旧准则下金额	调整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566,160.06	49,067,113.72	18,499,046.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296,150.12	2,797,103.78	18,499,046.34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